

罪有应得！“慈溪抖音网红女教师被杀案”罪犯吴益栋昨日被执行死刑

本报讯(记者 陶倪 通讯员 钟法) 昨日晚间,记者从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获悉,由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的被告人吴益栋故意杀人一案,近日经最高人民法院依法核准死刑。吴益栋已于昨日被执行死刑。

经最高人民法院复核确认:被告人吴益栋与被害人陈某某(女,殁年22岁)于2017年初结识相恋,后因关系不和分手。2018年8月1日20时许,吴益栋在陈某某下班后驾车尾随,陈某某发现后在慈溪市某商业区下车躲避。吴益栋将陈某某残忍杀害后逃离现场,随后到公安机关投案。

最高人民法院复核认为,被告人吴益栋故意非法剥夺他人生命,其行为已构成故意杀人罪。吴益栋因与恋人分手后纠缠复合不成,预谋报复,跟踪被害人至商业区持尖刀当众行凶泄愤,致人死亡,犯罪动机卑劣,手段残忍,情节、后果严重,应依法惩处。被害人陈某某对案发无过错,吴益栋虽有自首情节,但不足以从轻处罚。第一审判决、第二审裁定认定的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定罪准确,量刑适当。审判程序合法。据此,最高人民法院核准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维持第一审对被告人吴益栋判处死刑的刑事裁定。

案情回顾

2018年8月1日晚,慈溪市浒山街道发生一起命案。一男子在闹市区持刀捅刺一名年轻女孩腹、颈部多刀,致其死亡。被害女孩面容姣好,是一名舞蹈老师,她在杭州西湖游船的一段即兴表演,曾在抖音上获得了上百万的点赞,并拥有近40万粉丝。事发后,“慈溪网红割喉案”一度成为社会热议的话题。

2019年4月3日,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慈溪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吴益栋故意杀人案。一审庭审中,控辩双方对吴益栋是否为预谋杀入展开激烈辩论。

2019年5月30日下午,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通过远程视频方式公开宣判此案。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吴益栋故意非法剥夺他人生命,

致一人死亡,其行为已构成故意杀人罪,应依法惩处,公诉机关指控的罪名成立。被告人吴益栋持尖刀在人流密集的公共场所,当众连续捅刺被害人要害部位,致被害人死亡,其犯罪动机卑劣,手段残忍,情节恶劣,后果和罪行极其严重,虽有自首情节,但不足以对其从轻处罚。判决被告人吴某某故意杀人罪,一审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一审判决后,被告人吴益栋不服,提出上诉。

2019年12月30日,受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委托,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被告人吴益栋故意杀人(上诉)一案二审宣判。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对被告人吴益栋的死刑判决报请最高人民法院核准。

受指派解冻历代皇族散落在世界各地的资产
持有“股票”可获房产、巨额现金分红等回报

持续十余年 骗得1.32亿元!

打着解冻民族资产旗号发行“股票”,谎称受指派解冻自唐宋元明清以来历代皇族散落在世界各地的资产,待资产解冻后,持有“股票”能够获得房产、巨额现金分红、银行行长职位等高额回报,源源不断骗取他人钱财……近日,宁波市人民检察院对公安部督办的一起特大民族资产诈骗案件提起公诉。

■《好心的夫妻俩,你们在哪里?》
追踪报道

原来两位好心人并非夫妻 背后的故事更加暖心

本报讯(记者 陈焯) 任女士骑电动自行车载着2岁半儿子回家,途中碰到马路牙子,连人带车摔得不轻,幸好路遇好心“夫妇”,及时送医治疗。出院后,她托本报寻人,想真诚道一声“谢谢!”(详见本报8月24日A06版《好心的夫妻俩,你们在哪里?》)

昨日,好消息传来。记者接到一位冯姓阿姨的电话,称任女士要寻找的其中一名男子正是她的儿子。只不过,当中有个小小的误会:她儿子与另一位伸出援手的女士并不相识。这到底是怎么回事?经冯阿姨好说歹说,其儿子冯先生终于答应接受采访。

冯先生今年38岁,目前在宁波经营一家进出口贸易公司。8月15日恰逢周六,当天下午他开车去公司,途经鄞州区福庆南路与北斗路交叉口时,见一位女子在路边拼命招手,身上血渍斑斑。“我靠边停车时,后方同时有一辆银灰色斯柯达轿车也停了下来。”求助女子应该是没注意到他,在跟斯柯达车主沟通几句后,就直接上了那辆车。

“车主是个女司机,我怕她一个人顾不过来,索性一路跟在后面,看看能否提供帮助。”他说,担心那辆车送医路上可能会引发违章,细心的他还特地报警“备案”,将斯柯达轿车号牌告知,并向交警说明紧急情况。

跟至美康中医院,冯先生匆匆下车,二话不说冲到斯柯达车门前,将小男孩抱起,奔向急诊室。在做了简单的清创和包扎后,医生建议他们将伤者送到大医院做缝合手术,随即他又抱起孩子,一路赶到鄞州第二医院,直至将伤者送入手术室,他才离开。

“事出紧急,这一路上只想尽快送医,我跟女司机没怎么交流,没想到被误以为是‘夫妇’。不过也无妨,总归母子俩没事就好。”记者采访得知,冯先生生活中就是个热心肠:他曾将反光背心送给深夜清扫路面的环卫工人;曾给去青海自驾的朋友几百个保温杯,希望对方在旅途中送给有需要的人……

买6000元“股票”即可分房子 一夜暴富是圈套

事情要追溯到2006年。韦某某与李某某成立“国际梅花协会”组织,2人对外宣传“国际梅花协会”是一个古老神秘的组织,为了将历代皇族因朝代更替变迁,遗留散落在48个国家的财物解冻并带回中国,需要发行

“股票”来筹集启动资金。“股票”分为“小票”“大票”“行票”,分别对应人民币6000元、12000元和48000元。购买“小票”成为股民,待民族资产解冻后,可以分得80平方米至120平方米的房子,购买“大票”可分

160平方米以上的房子,购买“行票”者将成为“国际梅花协会”的“行长”,能分得一套别墅,另外能够担任该组织将来开设的银行行长。除房产外,该组织还宣称上述“股票”能获得几十万元至几百万元不等的巨额现金分红。

发展下线900余人 裂变式扩散实施犯罪

琢磨好了圈套,韦、李二人开始招兵买马,发展壮大“国际梅花协会”组织。

韦某某担任“国际梅花协会”主席,从花鸟市场买来“股票”和假证件、假印章等诈骗道具以获取股民信任;李某某担任“国际梅花协会”主席代理人,出面发展代理,出售“股票”实施诈

骗,全面负责组织管理。李某某从发展业务强的“行长”中选择陈某某、黄某某、李某乙出任组长,负责出售“股票”、发展并管理下线代理、收款记账等工作,逐渐形成诈骗犯罪集团。通过亲友熟人介绍、微信、QQ群推广等方式,“国际梅花协会”相继发展了900余名代理,

诈骗钱财1.32亿元,被害人多达数千名。

事实上,担任组长的黄某某和李某某乙也是最早的一批被害人,在参与购买“股票”后,从未得到兑现,早已心生怀疑,但面对巨大的诱惑,更为了挽回投资损失,他们继续发展、管理下线,在犯罪的泥潭里越陷越深。

天上掉馅饼 原是竹篮打水一场空

2019年8月,有被害人向公安机关报案。案发后,民警从韦某某和李某某处查扣了大量诈骗道具,包括“大清皇家四六梅花证,梅花协会主席李某某”、“大清皇家通行证”、印有“南京条约”“西南八库资金单”“中华民国政府东村巨资地下仓库总箱单”“紧急通告密函”字样纸张、“国际特别豁免证”等一

系列虚假公文证件和印章,正是这些道具迷惑了被害人。

被害人的血汗钱早已被各被告人挥霍殆尽,公安机关查封房产10余套,查扣宾利、路虎等豪车14辆,茅台、西凤等高档酒数十箱,古董摆设百余件。

检察官提醒广大群众,当前我国没有任何民族资产解冻类

的项目,凡是以“民族大业”“精准扶贫”“养老帮扶”“慈善富民”等项目为名,收取会费、报名费、赞助费等费用的,都要高度警惕,注意甄别。面对承诺巨额回报、稳赚不赔的投资理财项目,要牢记“天上不会掉馅饼”,如有疑问即向司法机关求助。

记者 陶倪 通讯员 陈瑶